

北京市财政局

变更备案公告

2017-0053 号

中鸿茂盛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、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予以备案。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：

一、中鸿茂盛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刘光涛变更为闫磊。

二、中鸿茂盛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由刘光涛（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：11110093）、焦国栋（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：11090010），变更为闫磊、刘光涛（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：11110093）、姜永成（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：11050081）。

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。
特此公告。

